

中共绥宁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中共绥宁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受理反映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 域突出问题举报的公告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全面提升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依法行政水平，切实解决相关领域执法突出问题，根据中央依法治国办、省委依法治省办和市委依法治市办部署要求，绥宁县决定在去年工作的基础上，深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自2023年4月14日至8月31日，欢迎广大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就本县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进行举报：

一、举报重点

一是“逐利执法”问题。包括下达或变相下达罚没指标、执法数量考核指标、非税收入任务，违规设置电子监控系统，乱罚款、滥收费等。二是执法不规范问题。包括滥用自由裁量权，随意设置路障，随意拦车、扣车，任性检查，选择性

执法，违法违规限高限行限速影响交通等。**三是**执法方式简单僵化问题。包括“一刀切”执法，运动式执法，过度执法，重打击、轻人权保障等。**四是**执法粗暴问题。包括重处罚、轻教育、轻纠错、轻服务，以罚代管、一罚了之，不听辩解、不问缘由，“碰瓷式”执法，对待群众“冷横硬推”、侵犯群众合法权益甚至暴力执法等。**五是**执法“寻租”问题。包括滥用职权、徇私枉法、以权谋私办人情案、关系案、金钱案，“放管服”改革落实不到位，对非法中介以及辅警、辅助人员违法违规行为监管不力等。是否存在放任、纵容、包庇超限超载等违法行为的发生，是否存在寻求部门利益等违法违纪行为。相关举报内容发送给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办的同时，也可以一并发县交警大队和县交通运输局。

二、严禁借机造谣中伤，串联诬告

所举报的问题应当真实、准确，内容尽量具体详细，并提交相关线索和证据，倡导提供真实姓名、联系方式。我们将按照有关规定对举报进行保密并依法处理。本次专项整治不受理无关或者逾期的举报，原则上不查办具体案件，相关问题线索和证据按程序移送相关职能部门依法处理。

三、受理方式

1. 电子邮箱：

snsfjfb@163.com（中共绥宁县委依法治县办）

774726889@qq.com（绥宁县交警大队）

81109537@qq.com(绥宁县交通运输局)

2. 举报电话:

0739-7611865 (中共绥宁县委依法治县办)

0739-7611361 (绥宁县交警大队)

0739-7611819 (绥宁县交通运输局)

3. 邮寄地址

邵阳市绥宁县长铺镇西环路县司法局(县依法治县办),
邮政编码: 422600。

对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的相关工作意见建议,
也可以通过上述电子邮箱提交。

中共绥宁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4月14日